

# 家校社协同育人背景下小学“特殊家庭”学生关爱体系的构建

魏秋丽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街第一小学 110001

**【摘要】**：在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宏观背景下，如何有效关爱与支持小学阶段的“特殊家庭”学生，已成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课题。本文基于协同育人理论，系统分析了当前小学“特殊家庭”学生关爱工作面临的现实困境，包括各方责任模糊、资源分散、机制不健全等。在此基础上，提出一个以“家校社”三方为主体、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兼具系统性与操作性的关爱体系构建框架。该体系涵盖精准识别与动态评估机制、多元协同的责任共担机制、资源整合与平台支撑机制、专业支持与能力提升机制以及监测评估与反馈优化机制五个核心维度。通过明确各方角色与职责，促进教育生态从“孤岛”走向“共同体”，旨在为“特殊家庭”学生提供更加公平、包容、有效的成长支持，实现其全面发展。本文的研究对于推动协同育人理念的实践转化、完善弱势学生群体保障政策具有理论与现实意义。

**【关键词】**：家校社协同育人；特殊家庭学生；关爱体系；小学教育；教育公平

## 引言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健全学校家庭社会育人机制”。这标志着构建协同育人的教育新生态已成为国家层面的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亦多次强调，“办好教育事业，家庭、学校、政府、社会都有责任”。在此背景下，如何将宏观政策要求转化为具体、可操作的育人实践，特别是如何精准关爱与保障处境相对不利的学生群体，是当前教育改革亟待破解的难题。

“特殊家庭”学生指因家庭结构不完整、功能失调、遭遇重大变故或经济困难等原因，面临更多成长风险的儿童。小学阶段，这些学生易出现学业困难、社交退缩及心理健康问题，传统单一教育模式难以满足其复杂需求。依托家校社协同理念构建系统化关爱体系，是促进教育公平、落实立德树人的必然要求。

当前，家校社协同育人理论研究已取得丰富成果，各地也开展了专项家访、心理疏导等实践探索。但现有研究仍存在不足：一是针对“特殊家庭”学生的系统性关爱体系研究薄弱；二是实践活动零散化、项目化，缺乏长效机制；三是家校社三方责任边界不清，资源整合效率不高。

基于此，本文融合协同理论与一线需求，尝试构建小学“特殊家庭”学生关爱体系，明确家校社角色定位与协作路径，实现从“补救性干预”到“发展性支持”、从“临时关爱”到“制度保障”的转变，为政策制定与实践创新提供参考。

## 一、核心概念界定与理论基础

### 1.1 “特殊家庭”学生的内涵与类型

“特殊家庭”并非一个严格的学术概念，而是在教育

实践中形成的、用于描述因家庭因素而需特别关注的学生群体。本文将其界定为：因家庭结构、功能、经济或文化资本等方面存在显著困境，导致其在成长过程中可能面临更高发展风险，需要家庭、学校和社会给予额外支持的小学生。其主要类型包括：

**结构特殊型**：如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儿童、重组家庭儿童、隔代抚养儿童等。

**功能特殊型**：如父母监护能力严重不足（如长期疾病、服刑）、家庭关系严重冲突或冷漠、存在家庭暴力等。

**境遇特殊型**：如家庭遭遇重大疾病、意外伤亡、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导致家庭陷入临时或长期危机。

**多重困境型**：同时叠加经济贫困、父母教育水平低下、居住环境恶劣等多种不利因素。

明确分类有助于后续进行精准识别与差异化支持。

### 1.2 家校社协同育人理论

家校社协同育人是指家庭、学校和社会（含社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基于共同的教育目标，通过建立有效的沟通、协作与资源共享机制，形成教育合力，共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其核心理论支撑包括：

**生态系统理论**：强调个体发展嵌套于相互影响的一系列环境系统之中。对于“特殊家庭”学生，其面临的困境往往源于微观系统（家庭）的功能失调，但中观系统（家校关系）、外观系统（社区环境）和宏观系统（社会政策）可以施加积极影响以弥补或改善。

**协同理论**：认为当系统内各子系统（家庭、学校、社会）通过非线性相互作用，能够产生“1+1>2”的整体效应。构建关爱体系的关键在于打破子系统间的壁垒，建立有序的协同关系。

教育治理理论：强调从单一管理向多元共治转变。关爱“特殊家庭”学生需要政府、学校、家庭、社区及专业社会组织等多主体共同参与、合作治理，明确权责，优化资源配置。

基于上述理论，构建关爱体系必须坚持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原则，将学生置于中心，推动家校社三方从“松散联结”走向“深度融合”。

## 二、小学“特殊家庭”学生关爱工作的现状与挑战

尽管关爱“特殊家庭”学生的重要性已形成共识，各地也开展了诸多探索，但体系化建设仍面临一系列现实挑战。

### 2.1 关爱工作的实践现状

当前，小学阶段的关爱工作主要表现为以下几种形式：

**摸排与建档：**多数学校会在学期初对“特殊家庭”学生进行初步摸排，建立基本信息档案。

**专项活动与临时帮扶：**如在节假日开展慰问家访、赠送学习用品、组织“微心愿”认领、举办心理健康讲座等。这些活动具有较强的人文关怀色彩，能短期内提升学生的获得感。

**学业与心理支持：**部分学校安排教师进行课业辅导，或由心理教师提供初步的心理疏导。

**家校沟通强化：**通过家长会、家访、电话微信等方式，加强与“特殊家庭”监护人的联系。

这些实践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学生的即时困难，体现了教育的温度。

### 2.2 面临的主要挑战与困境

然而，从构建长效、系统关爱体系的角度审视，当前工作仍存在明显短板：

协同主体权责模糊，合力难以凝聚。家庭、学校、社会三方对各自在关爱体系中的责任认知不清。学校往往承担了主要甚至全部责任，倍感压力；家庭或因能力不足、或因观念偏差，参与度低甚至缺位；社会力量（社区、企业、社会组织）的参与则多为随机、零散，缺乏制度性安排。三方之间缺乏稳定的协作平台与议事规则，导致力量分散，难以形成持续合力。

识别机制粗放，支持缺乏精准性。目前的摸排多停留在基本信息登记，对学生的真实需求、风险等级、优势潜能缺乏科学、动态的评估。关爱措施“一刀切”现象普遍，未能根据不同学生的具体困境类型和个性特点提供差异化、

个性化的支持方案。

资源分散且整合不足，专业支持匮乏。学校内部的德育、教学、心理资源整合不够；校外的社区公共服务、社会福利、专业心理咨询、法律援助等资源与学校之间缺乏有效对接渠道。对于需要深度干预的复杂个案（如涉及家庭暴力、严重心理问题），学校普遍感到专业能力不足，又不知如何链接外部专业力量。

工作机制碎片化，缺乏系统保障。关爱工作多依赖于学校领导的重视或个别教师的爱心，尚未上升为学校的制度化工作。缺乏专门的领导协调机构、稳定的经费保障、系统的教师培训以及科学的成效评估机制，导致工作可持续性差，容易出现“运动式”关爱，风过即停。

这些困境的根源在于尚未将“特殊家庭”学生关爱工作置于家校社协同育人的整体框架中进行系统设计和制度创新。

## 三、关爱体系的核心机制构建

### 3.1 精准识别与动态评估机制

精准识别是有效关爱的前提。学校应在新生入学和每学期初，联合班主任、心理教师，并借助社区网格员信息，通过问卷、访谈、观察等多种方式，对“特殊家庭”学生进行科学筛查与分类建档。评估内容不应仅限于家庭背景，更应涵盖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社会适应能力、学业表现、优势特长及具体需求。建立“一生一档”的动态成长档案，定期（如每学期）更新评估结果，实现从静态标签化管理向动态发展性支持的转变。对于高风险学生，应启动多部门参与的个案评估会议。

### 3.2 多元协同的责任共担机制

清晰界定并串联三方责任，是协同育人的关键。

**学校：**发挥主导与专业枢纽作用。成立由校长牵头，德育处、教导处、心理辅导室、班主任代表参与的“特殊学生关爱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体系的设计、实施与协调。将关爱工作纳入教师绩效考核和校本培训。班主任和科任教师是日常关爱的主要执行者，负责观察、沟通与初步辅导。

**家庭：**履行主体责任并提升育人能力。监护人需正视家庭困境，积极配合学校工作。学校和社会应通过家长学校、工作坊、一对一辅导等形式，为“特殊家庭”监护人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提升其亲子沟通、情绪管理、学业辅导等能力，变“问题家庭”为“合作家庭”。

**社会（社区/政府/社会组织）：**提供资源保障与环境支持。社区应建立“特殊家庭”信息台账，与学校共享；

开放社区活动中心、图书室等场所，组织志愿者提供课后辅导或陪伴服务。街道、民政、妇联、共青团等政府部门应落实相关政策（如低保、残疾补助），并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如家庭治疗、心理危机干预），为学校提供“后端”专业支撑。建立定期的“家校社联席会议”制度，共同研讨重点个案和区域性问题的。

### 3.3 资源整合与平台支撑机制

打破资源壁垒，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支持平台。

实体平台：以学校“心理健康与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或社区“儿童之家”为物理依托，设立“特殊学生关爱服务站”，整合校内外的咨询、辅导、活动资源，成为学生寻求帮助的“安全港”和家长获取支持的“加油站”。

数字平台：利用区域教育云平台或开发专用小程序，建立“特殊学生关爱管理模块”。实现学生档案的加密共享（在隐私保护前提下）、帮扶任务的在线流转、资源的智能匹配（如匹配志愿者、课程、活动）、以及家校社三方的安全、便捷沟通。平台可设置“求助通道”，方便学生或家长匿名提出需求。

### 3.4 专业支持与能力提升机制

提升关爱工作的专业化水平。

校内队伍专业化：为教师提供系统的培训，内容涵盖儿童发展心理学、危机识别与干预、家校沟通技巧、特殊家庭社会工作基础等。鼓励教师考取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指导等相关资格证书。

校外专业力量引入：与高校心理学系、社会工作系、专业心理咨询机构、律师事务所等建立合作关系，组建“专家顾问团”，为复杂个案提供督导和专业干预。

支持课程与活动体系化：开发校本化的生命教育、抗逆力培养、社会情感学习（SEL）课程，面向全体学生，同时对“特殊家庭”学生进行小组辅导。定期开展团体心理

活动、社会实践、职业体验等，拓宽学生视野，增强其社会归属感和自我效能感。

## 四、实施路径与保障建议

构建并运行上述体系，需要从理念、政策到实践的多层面推进。

### 4.1 分层推进的实施路径

学校先行，试点探索：鼓励有条件的学校率先成立关爱领导小组，制定本校实施方案，在1-2个年级或班级进行试点，探索有效的协同模式和工作流程。

区域统筹，政策引导：县（区）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将“特殊家庭”学生关爱工作纳入区域教育发展规划和教育督导评估体系。出台指导性文件，明确各方职责，设立专项经费，鼓励学区内的校际经验交流与资源共享。

社会动员，网络构建：由地方政府牵头，联动教育、民政、卫健、妇联、关工委等部门，建立“区-街-校-社”联动的关爱网络。积极培育和引入专业社会组织，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将专业力量注入关爱体系。

### 4.2 关键保障措施

组织保障：在各级层面建立跨部门的协调领导机构，如区级“特殊学生关爱工作委员会”，赋予其统筹协调的实权。

经费保障：设立财政专项经费，用于教师培训、外聘专家、活动开展、平台建设及对特别困难学生的直接补助。同时，鼓励社会公益捐赠，设立专项基金。

人才保障：配齐配强学校心理健康教师，并为其提供持续的专业发展支持。将社工、心理咨询师等专业人才纳入教育系统人才引进或合作计划。

隐私与伦理保障：制定严格的信息保密与伦理规范，确保在关爱过程中充分保护学生及家庭的隐私，避免“污名化”二次伤害。

## 参考文献

- [1] 崔宇. “共同体”的构建：校家社协同育人机制研究[J]. 中国教育学刊, 2025(1):45-50.
- [2] 李琪. “双减”政策下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研究[D]. 湖南：湘潭大学, 2023.
- [3] 张文彦, 施展. 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研究综述[J]. 教学月刊（中学版）, 2023(1):116-124.
- [4] 朱莹.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研究综述[C]// 第十二届全球华人探究学习创新应用大会论文集. 2021:1-6.
- [5] 于敬茹, 胡宇慧. 系统论视角下“家校社”协同育人运行机制研究[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24, 44(15): 22-27.
- [6] 魏静. “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研究[J]. 西安翻译学院学报, 2024, 36(1): 45-50.
- [7] 范蔚, 何盼. 我国家校社协同育人研究综述——基于近十年的期刊文献分析[J]. 教育学术月刊, 2025(6):33-40.